**淮北市2020年度学生资助工作月计划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 序** | **主要工作项目内容** | 完成工作时间 |
| 元月至二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撰写上年度资助工作总结及本年度年工作计划；  3.谋划本年度工作。 | 2月29日 |
| 三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 2.审核汇总2020年春季中职及普通高中学校、幼儿园国家助学金、免学费名单及需拨付资金；  3.做好职业技能教育资助资金的发放工作。 | 3月31日 |
| 四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协调做好学籍系统更新维护工作、开展建档立卡资助对象比对认定；  3.开展月巡视；  4.落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学生春季直接免学杂费等工作；  5.制定学生资助实施办法。 | 4月30日 |
| 五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发放中职、普通高中学生，幼儿园国家助学金及建档立卡学生资助资金，确保5月25日前完成资金发放；  3.部署并开展春季学期资助大检查工作； 4.完成高三生源地贷款预申请统计工作；  5.宣传工作计划等各项工作制定；  6.做好2020年中职春季招生国家助学金及免学费受助对象的资格认定、上报、异动、月报工作。 | 5月31日 |
| 六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做好春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一封信的寄送工作； 3.总结上半年资助工作开展情况；  4.部署开展建档立卡学生家庭大走访活动，开展资助政策宣传两节课活动；  5.开展诚信宣传月活动，发放宣传单、调查问卷、电话回访等，并做好记录。 | 6月30日 |
| 七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 2.做好生源地贷款办理工作；  3.开展暑期资助大走访工作。 | 7月31日 |
| 八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 2.对春季学期资金发放工作进行督查； 3.做好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受理工作； 4.做好国家彩票公益金大学新生入学资助资金的部署发放工作； 5.做好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比对、认定及相关工作，落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学生秋季直接免学杂费等工作。 | 8月31日 |
| 九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做好2020年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受理工作； 3.做好秋季学期中职普通高中学校、幼儿园资助政策两节课宣传，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受助对象的资格认定等工作；  4.秋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发放工作9月24日前完成；  5.寄送致家长朋友的一封信。 | 9月30日 |
| 十月份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 2.开展中职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；  3.开展月巡视工作； 4.做好职业技能教育资助对象的认定、审核工作；做好2020年秋季学期资助资金的审核发放工作；  5.提前做好迎接省考核准备工作；做好资助大走访汇总工作。 | 10月31日 |
| 十一月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 2.完成全年各类助学金发放，完成本年度校内资助资金的提取、发放工作；  3.开展感恩、励志主题活动； 4.做好迎接省考核准备工作，按照分级考核的原则，根据考核办法和评分标准开展考核评比及迎检工作。 | 11月30日 |
| 十二月 | 1.每月20日前更新维护学生资助管理及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数据，28日前上报当月月点评季通报表及相关报表； 2.做好2020年度各资助阶段学生资助执行报告与统计数据报送工作；  3.做好教育扶贫、教育民生各项迎检工作。 | 12月31日 |

注：一并做好省教育厅、市民生办、市扶贫办及市教育局安排部署的其他工作（政策如有变动以最新变动为准）。